

# 臺中市立忠明高級中學營養師職務代理人甄選簡章

一、職稱：約聘人員（營養師請假期間之職務代理人）。

二、報酬：約聘人員六等一階 280 薪點計酬，每月薪資約 33,908 元。

三、名額：正取 1 名、備取若干名（性別不拘）。

四、聘用期間：

（一）自 107 年 3 月 1 日（以實際請分娩假日）起至 107 年 5 月 1 日（分娩假結束日）止。

（如遇營養師續請其他假別，則聘用至續請假期結束前 1 日止）。

（二）上開聘用原因如消失，應即無條件解聘，並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留用或救助。

五、工作時間及地點：

（一）工作時間：上午 7:00 至下午 15:00 止。

（二）工作地點：臺中市立忠明高級中學（臺中市西區博館路 166 號）午餐中心。

六、資格條件：

（一）具中華民國國籍且無公務人員任用法第 26、28 條各款情事之一者。

（二）國內外大學院校以上食品營養相關科系畢業，經國家考試營養師類科及格，領有營養師證書。

（三）應具有食品營養、生理學與生物化學、膳食療養等廣泛之學識及處理實務之豐富經驗。

（四）具基本文書處理及資訊處理能力。

（五）依性侵害犯罪防治法之規定，無性侵害之犯罪紀錄者。

七、工作項目：

（一）菜單設計、營養分析、食譜之研究改進及創新。

（二）辦理營養教育及評鑑相關業務。

（三）廚房原物料、器具設備、環境衛生及廚工管理。

（四）辦理學校營養午餐相關行政事務。

（五）管理營養午餐網頁及宣導刊物。

（六）其他臨時交辦事項〈含臺中市政府教育局交辦業務〉。

（七）其他工作項目依「臺中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午餐執行秘書及校園營養師職掌分工表」。

八、簡章及報名表件：

自即日起至 107 年 1 月 10 日止，逕至本校網站(<http://www3.cms.h.tc.edu.tw/>)、臺中市政府教育局網站(<http://www.tc.edu.tw/>)下載。

九、報名方式：

請即日起至 107 年 1 月 10 日止，檢具下列證件（請以 A4 格式依序裝訂）以掛號郵寄本校人事室〈403 臺中市西區博館路 166 號，以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信封請註明「應徵營養師職務代理人」。

（一）報名表（黏貼本人最近一年內 2 吋脫帽半身彩色照片 1 張）。

（二）檢附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大學以上學歷畢業證書正反面影本（持國外大學以上學歷畢業證書者，該學歷須有列入「教育部參考名冊」，請另檢附中文翻譯本並先經駐外單位加蓋認證戳章及檢附入出境證明）、營養師證書正反面影本各 1

份、查閱性侵害加害人登記檔案同意書及切結書。

(三)其他合格專業證照、經歷證明(如離職或服務證明書)、退伍令或免役證明影本、身心障礙手冊影本(無則免附)。

十、聯絡電話：04-23224690 轉 750、751 人事室；午餐中心 768、769。

十一、面試時間、地點：符合資格者，本校擇優以電話通知面試，請務必註明白天聯絡電話並保持暢通以利通知。(若資格不符或未獲遴用恕不另行通知及退件)。

(一)時間：107 年 1 月 15 日(星期一)上午 9 時 50 分至人事室報到，上午 10 時面試。

(二)地點：本校力行樓人事室。

(三)面試時間地點如因故臨時更動時，本校將另以電話個別通知參加面試者，並公告於本校網站及臺中市政府教育局網站。

十二、甄選結果：甄選錄取人員本校將個別通知，並公告於本校網站及臺中市政府教育局網站，逾期未報到者以棄權論，並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

十三、其他事項：

(一)本公告未盡事宜，悉依各機關職務代理應行注意事項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二)應徵人員所附證件如有不實者，取消錄取資格並自負法律責任。

# 臺中市立忠明高級中學營養師職務代理人甄選報名表

107 年 月 日

甄選職務	約聘人員(營養師職務代理人)			請黏貼證件照片
姓名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出生年月日	年 月 日	身分證字號		
通訊地址			聯絡電話	日： 夜： 手機：
email				
學歷	學校名稱	院 系 所	學位名稱	領受學位年月
經歷	服務機關、學校	職稱	服務期間	離職原因註記
專 業 證 照	證照名稱			取得年月
<p>以上所填資料確實無誤，如有虛偽不實，本人願無異議取消錄用資格並負一切法律責任</p> <p><b>具結人暨填表人簽名：</b></p> <p>中 華 民 國    1 0 7    年                      月                      日</p>				

# 查閱性侵害犯罪被害人登記檔案同意書

本人（  
， 年 月 日生，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為應徵臺中市立忠明高級中學  
營養師職務代理人甄選所需，同意 貴校申請查閱本人有  
無性侵害犯罪登記檔案資料。

此致

臺中市立忠明高級中學

立同意書人：

（簽名）

國民身分證  
統一編號：

中華民國 107 年 月 日

# 切 結 書

本人參加臺中市立忠明高級中學職務代理人甄選，願擔保絕無下列之情事：

1. 受有期徒刑一年以上判決確定，未獲宣告緩刑者。
2. 曾服公務，因貪污瀆職經判刑確定或通緝有案尚未結案者。
3. 依法停止任用或受休職處分尚未期滿或因案停止職務，其原因尚未消滅者。
4. 褫奪公權尚未復權者。
5. 受禁治產之宣告，尚未撤銷者。
6. 有妨害風化或犯罪前科者。
7. 有吸毒、酗酒、賭博等不良嗜好者。
8. 若錄取未依貴校規定期限內繳交醫院體檢表(含 X 光)。
9. 若錄取未依僱用契約書僱用日期到職者。

如經查實符合上列情事者，本人願無異議取消錄用資格，並放棄先訴抗辯權。

此致

臺中市立忠明高級中學

具結人(簽名)：

身分證字號：

通訊地址：

中 華 民 國      1 0 7      年      月      日